

測試報告

實驗室樣品編號 895-2020-01000215 報告日期 2020/01/10
 測試報告編號 AR-20-UW-000300-0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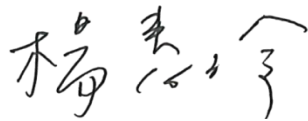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農會
 劉幸娟
 +886227070612 280
 106
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90號14樓

以下樣品係由客戶確認及提供如下:

樣品編號: 895-2020-01000215 / AR-20-UW-000300-01
 樣品描述: 野生海帶芽
 樣品接收日期: 2020/01/07
 檢測開始日期: 2020/01/07
 檢測結束日期: 2020/01/10
 檢驗包裝及數量: 如照片所示
 樣品保存方式: 室溫
 樣品資訊: -
 批號: -
 製造日期: -
 有效日期: -
 製造商或供應商: 新北市萬里區漁民-陳美秀

	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	偵測極限	容許量
UW163 汞 (Hg)					
汞 (Hg)	0.02	mg/kg	0.02		
UW164 鎘 (Cd)					
鎘 (Cd)	1.23	mg/kg	0.02		
△ UW226 鉛 (Pb)					
鉛 (Pb)	0.61	mg/kg	0.03		

簽名



楊惠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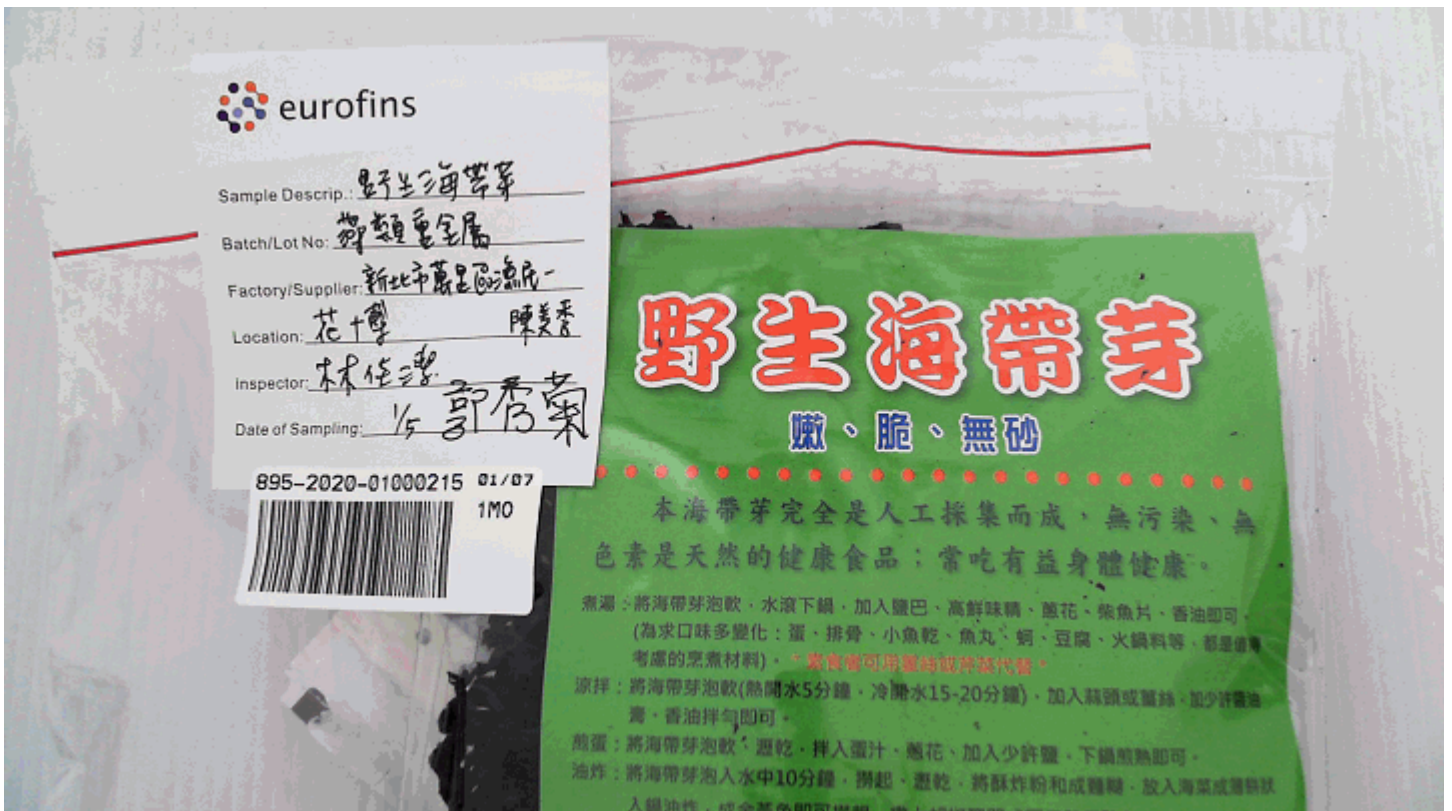
品管主任

備註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, 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測試方法

UW163 汞 (Hg) 方法: 依據MOHWH0014.03
 UW164 鎘 (Cd) 方法: 依據MOHWH0014.03
 UW226 鉛 (Pb) 方法: 依據MOHWH0014.03




注釋

≥大於或者等於

<小於

≤小於或者等於

未檢出：測試結果小於定量極限或偵測極限

帶☆的檢測項目是由歐陸分析集團內委託檢測

帶◎的檢測項目是歐陸分析集團外的委託檢測

帶△的檢測項目是經衛生福利部認證之項目

N/A表示不適用

一、本報告所用樣品與名稱係由委託單位提供，實驗室僅負責檢驗分析。

二、檢驗結果僅對檢驗樣品有效。

三、本報告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任何商業推銷及訴訟用。

四、本報告經塗改者無效。

五、本報告內容未經授權不得部分複製，但完整複製除外。

六、動物用藥類別容許量依據108年8月29日衛授食字第 1081302402 號令。

七、重金屬及毒素類別容許量依據108年1月1日食品中污染物質及毒素衛生標準。

八、農藥類別容許量依據108年11月6日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。

九、食品添加物容許量依據108年11月7日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。

報告結束